

证券代码：834504

证券简称：通铁股份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大连通铁热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0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大连通铁热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高岭昕董事长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8,5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自贸区支行申请贷款暨公司实际控制人作为共同借款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于 2022 年 10 月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自贸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贷款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该贷款为小微企业“善新贷”，是银行专门面向国家及省、自治区、直辖市工信部门认定的“专精特新”小微企业，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发放的用于满足其生产经营需求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业务，担保方式为信用，由实际控制人作为共同借款人，系为了满足银行审批需要，实质属于为通铁股份本次申请银行借款提供增信措施。该借款用途限定为公司生产经营使用，实际控制人高岭昕不会实际使用、占用该笔借款。

公司拟就上述贷款事项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自贸区支行签署相关协议。具体事项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自贸区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高岭昕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